公司代码:603121　　公司简称:华培动力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吴怀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之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65,902,649.35	718,460,176.24	9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5,672,836.56	563,615,507.63	92.6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06,610.26	698,100,923.13	-3.8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52,394,569.43	372,088,372.50	2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941,965.62	60,775,942.39	2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459,723.23	54,489,327.56	10.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1	11.79	减少4.2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8	-5.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8	-5.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166.80	-703,578.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3,395.57	11,570,779.7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754,269.83	8,360,968.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098.31	-698,872.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38.30	-11,176.76	
所得税影响额	-754,483.97	-3,035,878.26	
合计	3,810,581.02	15,482,242.3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2,76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帕佛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3,840,000	43.44	93,840,000	质押	41,5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怀磊	15,828,600	7.33	15,828,600	无		境内自然人
济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60,000	5.44	11,76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佳	7,258,800	3.36	7,258,8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磊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0,000	3.19	6,900,000	质押	4,39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唐全荣	5,299,200	2.45	5,299,200	无		境内自然人
金灿	3,600,000	1.67	3,600,000	质押	2,700,000	境内自然人
宁波北岸智谷海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	1.67	3,6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立晋	2,760,000	1.28	2,760,000	质押	1,050,000	境内自然人
谢卫华	2,428,800	1.12	2,428,80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朱彬	429,920	人民币普通股	429,920
顾红梅	351,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500
魏昶鹏	322,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2,200
鲍丽丽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杨锋	28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200
田维刚	26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500
白钧文	2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800
刘志彤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蒋绍华	13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800
汪金毅	12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怀磊是上海帕佛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吴怀磊与吴佳为夫妻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 3.吴怀磊持有上海磊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份额; 4.王立晋持有上海磊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份额;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30,391,567.36	29,652,664.96	339.73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筹集资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预付款项	3,443,648.91	11,266,958.84	-69.44	主要系期初预付发行费用在本期列入资本公积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289,316.97	10,110,482.96	31.44	主要系本期计提理财产品利息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28,930,489.13	8,556,150.70	3744.37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固定资产	392,596,904.23	190,453,515.51	106.14	主要系武汉生产基地的厂房及部分设备转固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4,762,867.71	135,192,090.86	-89.08	主要系武汉生产基地的厂房及部分设备转固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2,825,480.83	8,178,948.78	56.81	主要系本期新投入的工装以及增加的装修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42,034.82	3,145,874.38	85.70	主要系子公司武汉华裕未弥补亏损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969,833.67	32,357,108.51	-38.28	主要系武汉生产基地本年设备转固其对应的预付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123,285,420.00	7,847,300.00	1471.06	主要系本期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7,491,417.41		100.00	主要系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所致
应交税费	7,647,233.13	21,848,099.16	-65.00	主要系尚未缴纳的税费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6,161,545.16	4,983,460.23	23.64	主要系部分未收到发票的费用预提所致
股本	216,000,000.00	135,000,000.00	60.00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发行股票融资以及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624,020,886.35	234,598,848.62	165.99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融资股本溢价所致
未分配利润	226,025,691.36	174,300,400.16	29.61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82,179.79	169,311.19	-51.46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芮塔工业本期亏损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63,355,868.07	43,840,296.01	44.52	主要系公司上市引起的商务服务费和子公司武汉华裕生产基地建设相关的管理费用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410,812.93	-3,218,669.06	56.17	主要系本期汇兑收益较去年减少以及本期利息收入、支出较上年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30,886.65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所致
其他收益	3,593,309.27	5,241,025.63	-31.44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8,360,968.48		100.00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84,518.75	-9,289.40	-809.84	主要系本期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7,978,108.17	2,415,630.26	230.27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企业改制上市扶持资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318,569.75	76,892.20	1614.83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以及资产报废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71,272.69	44,053,562.20	41.13	主要系公司上市引起的商务服务费和子公司武汉华裕生产基地建设相关的管理费用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5,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09,235.61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到理财产品利息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714.00	224,121.81	-42.12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款较上年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9,106,000.00	300,000.00	162935.33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筹集资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953,350.00	7,724,300.00	2035.51	主要系本期银行融资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0,008.17	300,000.00	586.67	主要系退回的分红保证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990,4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66,191.27		100.00	主要系本期分配股利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72,170.00	3,224,528.30	494.57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市发行费用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6,302.59	1,373,613.19	-59.50	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与控股股东上海帕佛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华磬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及风险提示的公告》(2019-063)。截止到本报告披露日,华磬科技已完成工商注册,取得营业执照。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怀磊
日期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19-072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同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为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效益,公司近日使用部分自有资金2,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2019年10月28日、2019年10月29日,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分别签署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1935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19355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分别简称“19354号受益凭证产品”“19355号受益凭证产品”),购买了2,000万人民币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华泰证券	19354号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	本金保障型	2019-10-29	2020-2-4	4.30%
2	华泰证券	19355号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	本金保障型	2019-10-30	2020-2-4	3.70%

公司上述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来源是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且公司与华泰证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银行存款类产品,投资风险小,在企业可控制的范围之内。

(二)实施部门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与进展情况,在上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间,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董事会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共计39,500万元,其中尚未到期的金额总计为17,000万元(含本期)。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发行人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状态	到期金额	未到期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1	上海农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3-21	2019-6-26	到期赎回	5,000.00	0.00	4.00%	53.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6-27	2019-7-26	到期赎回	5,000.00	0.00	3.70%	14.70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8-1	2019-10-8	到期赎回	5,000.00	0.00	3.80%	35.40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9-10-11	2020-1-8	未到期	0.00	3,000.00	3.70%	/
2	中国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5,000.00	2019-6-14	2019-8-28	到期赎回	5,000.00	0.00	3.00%	30.23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2,500.00	2019-6-17	2019-8-28	到期赎回	2,500.00	0.00	3.00%	14.5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一智荟系列194303期产品	7,000.00	2019-9-3	2019-12-6	未到期	0.00	7,000.00	3.80%	/
3	中信银行	公募、开放式、固定收益类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天天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	2019-7-22	随时赎回	未到期	0.00	5,000.00	最近7日收益率所折算的产品年化收益率	/
4	华泰证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9354号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	2019-10-29	2020-2-4	未到期	0.00	1,000.00	4.30%	/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9355号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	2019-10-30	2020-2-4	未到期	0.00	1,000.00	3.70%	/
合计				39,500.00	/	/	/	22,500.00	17,000.00	/	147.98

五、备案文件

(一)聚益第1935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

(二)聚益第19355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

公司代码:600280　　公司简称:中央商场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

【2019】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祝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233,104,042.00	15,891,719,277.78	-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74,620,448.61	1,446,653,740.26	-4.9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15,241.68	-148,140,439.03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672,228,038.29	5,976,210,931.66	-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976,243.58	73,644,292.14	-17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566,310.22	86,594,603.52	-143.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	3.89	减少7.9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	0.070	-17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	0.070	-171.4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6,512.97	289,136.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8,100.78	1,412,736.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291.38	1,111,264.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违约金	-891,699.00	-28,682,896.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43,524.70	-7,615.54	
所得税影响额	-106,561.33	6,467,439.27	
合计	1,163,178.70	-19,409,933.3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8,84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祝义财	476,687,416	41.51	0	冻结	476,687,416	境内自然人
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6,500,000	14.50	0	冻结	166,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701,408	3.02	0	未知	0	其他
成少明	9,261,851	0.81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许昊天	8,711,066	0.76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249,500	0.72	0	未知	0	其他
许尚龙	7,492,200	0.65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吴庆洪	7,281,600	0.63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吴娟玲	7,089,766	0.6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28,698	0.59	0	未知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祝义财	476,687,416	人民币普通股	476,687,416
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701,408	人民币普通股	34,701,408
成少明	9,261,851	人民币普通股	9,261,851
许昊天	8,711,066	人民币普通股	8,711,06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249,500	人民币普通股	8,249,500
许尚龙	7,492,200	人民币普通股	7,492,200
吴庆洪	7,281,600	人民币普通股	7,281,600
吴娟玲	7,089,766	人民币普通股	7,089,7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28,698	人民币普通股	6,828,6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祝义财先生为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祝义财先生与江苏地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其他应收款	23,529.30	63,649.90	-63.03	处置徐州置业公司应收款项收回
应交税费	14,632.29	21,624.37	-32.33	计提税金申报缴纳入库
其他流动负债	4,158.96	2,529.51	64.42	百货计提影分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14,580.47	10,488.58	39.01	按要求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期初其他综合收益中-4,091.90万元调整至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	-16,911.70	-7,122.17	不适用	原因同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税金及附加	10,470.32	18,173.82	-42.39	计提土地增值税同比减少
其他收益	110.79	524.49	-78.88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投资收益	759.02	-518.30	不适用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形成的投资收益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35.71	-51.49	不适用	同期有报废扶梯损失
营业外收入	485.90	372.62	30.40	新增罗森加盟补偿收入
营业利润	3,628.64	17,821.44	-79.47	注1
利润总额	996.59	15,609.94	-93.62	注1
净利润	-6,038.52	7,345.01	-182.21	注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1.52	-14,814.04	不适用	税费支付较同期减少,货款支付较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6	47,526.49	-99.87	同期处置徐州置业收回往来款

注1:报告期公司主业百货零售业实现营业收入482,040.56万元,同比增长1.99%,总体经营平稳,业绩正常。

报告期营业利润3,658.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9.47%,利润总额996.5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3.62%,净利润-6,038.5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2.21%,主要原因是地产收入结转减少形成毛利减少,商管公司和新业态板块亏损较同期有所扩大所致。具体为:

1、报告期地产结转收入较同期减少38,640.42万元,导致毛利同比减少19,982.85万元,形成本期净利润较同期减少9,099.17万元。

2、新业态板块本报告期净利润-3,903.86万元,同期净利润-2,953.78万元,同比增亏950.08万元。增亏原因是新业态板块同期AU79咖啡轻餐和云妆等项目尚未投入运营,本期投入运营以及罗森项目门店增加,各项目尚在培育期,毛利不足以覆盖费用,形成亏损同比增加。

3、商管公司报告期净利润-4,225.96万元,同期-226.92万元,同比增亏3,999.04万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新增加返租成本,营业成本同比增加3,830.44万元,导致营业毛利同比减少4,311.67万元,形成本期利润减少。返租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由于商管公司经营处于培育期,经营收入尚未达预期,委托经营返租支出已经开始,导致商管公司报告期内经营亏损。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8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以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元/股的条件下,预计回购股份约1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87%。自2018年10月19日至2019年9月20日止,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已累计回购股份 10,000,03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87%,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制于公司地产项目结算成本增加、土地增值税清算和项目处置等不确定性因素,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有可能为亏损。

公司名称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祝珺
日期	2019年10月30日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19—050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委托1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祝珺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以应收账款收益权转让及回购融资的议案》

详见《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以应收账款收益权转让及回购融资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见《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详见《公司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19—051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以应收账款收益权转让及回购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况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简称“联合营销”)为满足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公司融资结构,保证经营周转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联合营销与北京厚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厚忱资产”)开展应收账款收益权转让及回购融资业务。联合营销将持有的对应公司的2亿元应收账款收益权转让给厚忱资产,同时由厚忱资产在天津金融资产交易所发行不超过1亿元的金融产品,该产品募集金额用于支付本次应收账款收益权受让款,期限12个月,到期后由联合营销按合同约定金额回购本次转让的应收账款收益权。

2019年10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以应收账款收益权转让及回购融资的议案》,同意联合营销与厚忱资产应收账款收益权转让及回购融资业务。

以上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名称:北京厚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金关北二街3号院1号楼6层609室;

法定代表人:王礼光;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30日;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公司与北京厚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是联合营销合法享有、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应收账款收益权,应收账款真实、有效,无瑕疵。

2、转让价格:不超过1亿元,最终以“发行的私募基金产品”实际募集金额为准。

四、收益权转让及回购计划主要内容

转让标的: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对应的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收益权。

转让债权金额:不超过 2 亿元。

转让期限:12个月。

退出方式:按照约定的金额到期回购。

回购金额: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及转让期限协商确定。

增信方式: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中央新亚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对联合营销的到期回购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对公司的影响

联合营销本次应收账款收益权转让及回购融资业务有利于拓展融资渠道,盘活账面资产,缓解流动资金压力,有利于联合营销资金周转和业务运营,本次董事会一致同意联合营销办理上述融资业务。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19—052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1、句容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海安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3、南京中央商场国联联合营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1、公司本次为南京句容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5,000万元的最高额担保额度,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14,000万元。

2、公司本次为海安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3,000万元的最高额担保额度,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23,000万元。

3、公司本次为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110,321 万元。

4、江苏中央新亚百货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为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担保额度,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12,500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

本次担保属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反担保方式。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241,972.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7.26%,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238,184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3,788.56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公司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量为3,788.56万元,其中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为1,279.56万元,济宁中央百货有限责任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为2,509万元(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行为,均发生于本公司收购上述两公司股权之前)。

一、公司为句容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办理总额不超过25,000万元的借款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建立集团内资源共享的融资平台,支持全资子公司句容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商业运营及资金周转,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为句容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简称“句容雨润”)办理总额不超过25,000万元的最高额借款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十年。

2019年10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句容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办理总额不超过25,000万元的借款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句容雨润提供上述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句容雨润中央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住所:句容市华阳镇华阳东路1号

成立日期:2013年5月10日

法定代表人:胡伟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百货、纺织服装及日用品、钟表、眼镜、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金银首饰、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五金家具及建筑材料、汽车、摩托车及配件、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卷烟、交通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劳保用品销售;食品销售(限《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主体业态和经营项目);家用电器安装及维修;停车场服务;房屋出租;物业管理;室内娱乐活动;餐饮服务(限《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主体业态和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